

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函

會址：324 平鎮區文化街 57 號 4 樓

電話：03-281-0073 傳真：03-2810075

受文者：本會全體會員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07 日

發文字號：桃市房仲順字第 114004 號

主旨：檢送全聯會「第 24 屆傑出金仲獎楷模推薦辦法」乙份(請至本會網站下載)，敬請有意報名參選之經紀業或經紀人員於本(114)年 5 月 16 日前備妥相關資料逕寄或親送至本會，請 查照。

說明：

- 一、為表揚從業人員刻苦堅毅，淬勵奮發之工作精神，並提昇國內不動產經紀人員之素質，導正不動產交易之風，造福人類、促進安祥和樂的社會，全聯會舉辦傑出『金仲獎』楷模表揚，今已舉辦至 24 屆，深獲好評！
- 二、全聯會預訂於 113 年 9 月 24 日在花蓮縣舉辦「第 24 屆傑出金仲獎楷模頒獎典禮」，依第 24 屆金仲獎楷模推薦辦法，本會可推薦「不動產經紀業組」、「經紀人組」：兩類組合計 5 名，「經紀營業員組」5 名為傑出金仲獎楷模，報名如超過推薦名額，本會將於 114 年 5 月 26 日舉辦甄選，屆時另行通知。
- 三、被推薦者應檢附下列資料：請使用金仲獎資料冊內頁格式 word 檔，可暫不用美工編輯，待本會評選出推薦之金仲獎後請再向全聯會購買推薦資料內頁及資料冊，製作成冊後再交付本會統一送件。(非使用全聯會製作之規格與樣式則不予受理)。

(一)不動產經紀業組：

- 1、所屬縣市公會推薦書〔由公會推薦並加蓋公會圖記及理事長簽章〕。
- 2、公司簡介。
- 3、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五年以上)。
- 4、公司發展歷程之撰述 800 至 1000 字(勿以自傳方式撰述，超過 1000 字予以扣分)。
- 5、前二個年度營業稅繳稅證明(112 年及 113 年度任何一期之 401 申報書)。
- 6、傑出事蹟證明，請檢附佐證資料。
- 7、錄製三分鐘公司介紹影片，於繳交書面資料時一同附上。(光碟或 USB 碟)

※以上七項資料均應備齊，缺件不予受理(原件退回)

(二)經紀人與經紀營業員組：

1. 本會推薦書(推薦理由及特殊貢獻欄，請自行填寫)〔由公會推薦並加蓋公會圖記及理事長簽章〕。
2. 簡歷。
3. 經紀人證書或經紀營業員登錄證明書影本。(登錄單位非仲介全聯會，則不予受理)
4. 個人奮鬥歷程之撰述 800 至 1000 字。(超過 1000 字予以扣分)
5. 在職證明：任職滿一年(含)以上之經紀人員。
6. 113 年度所得扣繳憑單影本(不得低於該年度政府規定之最低薪資乘以 12 個月之總額)；被推薦人若為公司負責人，應就下列文件擇一檢附：1. 所得扣繳憑單證明 2.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繳稅證明。
7. 無警察刑事紀錄之證明正本(俗稱良民證)，請逕向桃園市警察局申請。
8. 傑出事蹟證明(含考績證明)，請檢附佐證資料。
9. 錄製三分鐘自我介紹影片，於繳交書面資料時一同附上。(光碟或 USB 碟)

※以上 1-9 項資料均應備齊，缺件不予受理(原件退回)

- 四、**評審團大獎**由全國各公會推薦之楷模中分別選出「經紀業組」5 名(初選入圍 10 名)、「經紀人組」5 名(初選入圍 15 名)、「經紀營業員組」5 名(初選入圍 15 名)及三名特別獎(最佳形象獎、最佳人氣獎、最佳台風獎)。

- 五、資料冊**每本 3200 元(含郵寄)**。請洽聯絡人：全聯會吳書誼秘書 電話：02-23582535。

- 六、內頁字體大小：標題—18 號標楷字體，內文—14 號標楷字體。

- 七、請至公會網站(<https://www.tyhouse.org.tw>)下載「第 24 屆傑出『金仲獎』楷模推薦辦法」及金仲獎資料冊內頁格式 word 檔、推薦審查表、資料冊訂購單。

- 八、資料冊送至全聯會後，請將下列資料 e-mail 至 service@taiwanhouse.org.tw 全聯會吳書誼秘書收，以利製編手冊。

1、不動產經紀業組：公會推薦書、發展歷程(word 檔)及公司暨全體同仁合照(照片樣式可辨別經紀業名稱或加盟店名稱)。

2、經紀人與經紀營業員組：公會推薦書、奮鬥歷程(word 檔)及大頭照。

正本：全體會員公司

副本：

理事長 **蕭順智**